

太政办〔2019〕136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人大代表建议

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回头看”活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太仓高新区、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科教新城管委会，娄东街道、陆渡街道办事处，市各委办局，各直属单位，健雄学院：

今年，市政府系统共承办苏州市人大代表建议24件，太仓市人大代表建议119件、市政协提案160件。经过各承办单位的共同努力，所有建议、提案都在规定期限内办复。为进一步巩固办理成果、提升办理质量、强化工作落实，经研究，决定开展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回头看”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展“回头看”的范围

今年以来政府系统承办的所有苏州市和我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二、参加“回头看”的单位

今年承担苏州市和我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所有主办、协办单位。

三、“回头看”活动的时间

即日起到2019年11月底。

四、“回头看”活动的形式

“回头看”活动以各承办单位自查为主。对涉及协办单位的事项，各主办单位要及时与原协办单位取得联系；各协办单位要积极配合，主动与主办单位加强沟通，提供帮助，共同做好“回头看”工作。11月上中旬，市政府办公室将会同市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工委、市政协提案委以及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有关单位的“回头看”活动进行抽查。

五、“回头看”的主要内容

“回头看”活动是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延续和深化，是推动工作落实和问题解决、提高办理实效的有效途径。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强化措施，扎实开展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回头看”活动。重点抓好三方面内容：

（一）在答复件中对有关事项作出的承诺。

一是对代表、委员承诺解决的事项（A类），主要看落实的
效果、质量、进度等方面的情况。对承诺解决的问题，检查是否
真正落实到位、有无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内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
延或转为无期限办理。对已出台新政策或者有新进展的，要及时
向代表、委员通报情况。

二是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事项（B类），主要看计划推进情
况。已经解决的要及时把办理结果向代表、委员通报；暂时无法按时落实的，要提出明确的办理计划方案。

三是对所提问题因条件所限暂时不能解决的（C类），主要看是否已具备条件加以解决。对条件成熟的，要及时组织办理并向代表、委员通报最新情况；对条件暂时还不成熟的，要继续努力创造条件，并积极做好代表、委员的解释工作。

（二）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督办的重点建议、提案。

相关承办单位要对重点建议、提案作一次全面梳理和检查，对可以进一步办理的，要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尚在调研或在等待上级有关政策的，要及时跟进。承办单位要将重点建议、提案的办理进展情况进行总结。

（三）代表、委员反馈表示“基本满意”的建议、提案。

对代表、委员反馈“基本满意”的建议提案，有关承办单位要认真分析原因，主动与代表、委员联系沟通，共商良策，努力赢得代表、委员的理解与支持。

“回头看”活动结束后，各承办单位要及时对今年“两会”建议提案的办理成效进行全面总结，并将工作总结于11月底前报送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人：姜泽宇，53517327。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
| --- |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
|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19日印发 |